**私隱保障政策**

閣下可能在任何時間包括現在或將來或閣下曾經向本公司公司提供其個人資料而這些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地址和一些個人財務或其他資料或本公司和閣下在延續正常業務運作中或提供財務或信貸時進一步收集的資料(所有這些資料在本政策下統稱為“資料”)。

因應本公司或其他人士需要個別的或共同地向閣下提供服務；申請開立帳戶；或持續帳戶；提供或持續提供投資建議或其他服務等，閣下需要填備申請表格或相關文件從而提供其個人資料完成上述服務，閣下是有責任完成該等表格或相關文件。

資料接收者可將資料提供給下列人士，不論下列人士是否在香港:

 本公司包括其任何辦事處、分行、職員或董事；

 在收集資料時需轉交資料或因向任何其他人士提出申請或要求任何服務而需交予資料時，可提供予該等人士，而該等人士可不在香港、不受條例約束及不被限制使用資料；

 本公司因向閣下提供或準備提供服務而要將資料交予任何信託人、登記處、信託基金的相關保管人或信託投資計畫或相關服務保險公司或閣下所持有之股票之中央股票過戶處；

 如對合約作出任何轉讓、轉移或約務替更、任何參與或附屬參與或其他類似安排，或因責任授權，經理或信託人之離任，而需將有關資料提供給承讓人、承轉人、替代人、參與人、附屬參與人、被授權人或繼承人；

 任何信託合作人；

 法律規定，相關法規要求本公司交付給政府部門、監管機構或法院；

 任何閣下持有或擬有交易的金融服務機構；

 任何在閣下戶口之資產以本公司名義代閣下登記或存放在代理人公司被出售、變賣或轉移。